

证券代码：832696

证券简称：铂宝集团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上海铂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
3. 会议召开方式：通信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新春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的职务履行情况，审议董事会《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总经理职能及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总经理 2021 年的职务履行情况，审议公司总经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财务制度、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公司财务部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财务制度、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财务部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盈利状况，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对 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予以分配，资本公积金亦不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按上述要求，及时完善公司章程内容，设置专门条款，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拟对《上海铂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铂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铂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